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邵裕莛 電話: 02-24301505

電子信箱: B25374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: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前參字第1140146319號

速別:普通件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096868\_11424P017163\_1140146319\_114D2071658-01.pdf、3096868\_114 24P017163\_1140146319\_114D2071659-01.pdf、3096868\_11424P017163\_11401463 19\_114D2071660-01.pdf、3096868\_11424P017163\_1140146319\_114D2071661-01.

pdf · 3096868\_11424P017163\_1140T46319\_114D2071662-01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關於大陸委員會(以下簡稱陸委會)函請本部等相關機關協助宣導「常態化制度化查核軍公教人員不得在中國大陸設籍、領用中共相關身分證件」專區,及檢送修正「常態化、制度化查核人員範圍表」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教育部114年10月16日臺教人(二)字第1140107542A號 函辦理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學校

09:50:44

